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二〇一五年第二号）

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4年7月23日证监许可【2014】745号文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2日生效。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可能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风险等。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富国移动互联网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富国移动互联网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至2015年3月2日，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和业绩表现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法定代表人：薛爱东
总经理：陈戈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3日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616
联系人：范伟隽
注册资本：18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截止于2015年9月2日）：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77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7.775%
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	27.775%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675%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基金投资的重大决策和投资风险管理。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公司日常运作的风险控制和管理工作，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防范和化解运作风险、合规与道德风险。

公司目前下设二十二个部门，三个分公司和二个子公司，分别是：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部、固定收益专户投资部、固定收益研究部、量化与海外投资部、权益专户投资部、养老金投资部、权益研究部、集中交易部、董事会办公室、综合管理部、机构业务部、零售业务部、营销管理部、客户服务部、电子商务部、战略与产品部、监察稽核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信息技术部、运营部、北京分公司、成都分公司、广州分公司、富国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负责权益类基金产品的投资管理；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固定收益类公募产品和非固定收益类公募产品的债券部分（包括公司自有资金等）的投资管理；固定收益专户投资部：负责一对一、一对多等非公募固定收益类专户的投资管理；固定收益研究部：负责固定收益类公募产品和非固定收益类公募产品的债券部分的研究管理等；量化与海外投资部：负责量化权益投资、量化衍生品投资及境外权益等各类投资的研究与投资管理；权益专户投资部：负责社保、保险、QFII、一对一、一对多等非公募权益类专户的投资管理；养老金投资部：负责养老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基本养老金、社保等）及类养老金专户等产品的投资管理；权益研究部：负责行业研究、上市公司研究和宏观研究等；集中交易部：负责投资交易和风险控制；董事会办公室：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担当公司治理工作秘书，组织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事项；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董事会日常事务、公司文秘管理、公司（内部）宣传、信息调研、行政后勤管理等工作；机构业务部：负责年金、专户、社保以及共同基金的机构客户营销工作；零售业务部：管理华东营销中心、华中营销中心、华南营销中心（广州分公司）、北方营销中心（北京分公司）、西部营销中心（成都分公司）、华北营销中心，负责共同基金的零售业务；营销管理部：负责营销计划的拟定和落实、品牌建设和媒体关系管理，为零售机构业务团队、子公司等提供一站式销售支持；客户服务部：拟定客户服务策略，制定客户服务规范，建设客户服务团队，提高客户满意度，收集客户信息，分析客户需求，支持公司决策；电子商务部：负责基金电子商务发展趋势分析，拟定并落实公司电子商务发展策略和实施细则，有效推进公司电子商务业务；战略与产品部：负责开发、推广公募和非公募产品，协助管理层研究制定、制定、落实、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建立数据模集、分析平台，为公司投资决策、销售决策、业务发展、绩效分析等提供整合的数据支持；监察稽核部：负责监察、风控、法务和信息披露；信息技术部：负责软件开发与系统维护等；运营部：负责基金会计与清算；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计划与管理；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规划与管理；富国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证券交易、就证券提供意见和提供资产管理；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经符监管客户资产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业务。

截止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311人，其中60%以上具有硕士以上学位。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薛爱东先生，董事长，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交通银行扬州分行监察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会计部经理、证券部经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扬州营业部总经理，兴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托管组组长，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营业部总经理兼党委书记、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公司机关党委书记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陈戈先生，董事，总经理，研究生学历，历任国泰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14年4月任富国天益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麦施婉芬女士（Constance Mak），董事，文学及商学学士，加拿大注册会计师。现任BMO金融集团亚洲业务总经理（General Manager，Asia，International，BMO Financial Group），中加贸易理事会董事和加拿大中文电视台顾问团的成员。历任St. Margaret’s College教师，加拿大毕马威（KPMG）会计事务所的合伙人。

方梁义先生，董事，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历任北京用友电子财务技术有限公司研究所信息中心副主任，厦门大学工商管理教育中心副教授，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深圳市中心支行会计处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处处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财务会计处处长、国有银行监管处处长、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裴长江先生，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海万国证券公司研究部研究员、蛇北营业部总经理助理、总经理，中银万国证券公司蛇北营业部总经理，浙江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经纪总部副总经理，华宝信托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Edgar Normund Legzdins先生，董事，本科学历，加拿大特许会计师。现任BMO金融集团国际业务全球总裁（SVP & Managing Director，International，BMO Financial Group）。1980年至1984年在Coopers & Lybrand担任审计工作；1984年加入加拿大BMO银行金融集团就特利尔银行。

施冰先生，董事，本科学历，中级审计师。现任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业务部副总经理。历任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评估部员工，山东省鲁信置地有限公司计财部业务经理，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计财部业务经理，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审计部副总经理。

张克均先生，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战略规划总部总经理。历任福建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电脑部副经理、计划部副经理、证券部副经理、杏林支行副行长；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证券营业部副经理、经理，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兼厦门夏禾路证券营业部经理、经纪总部总经理。

黄平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上海盛资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历任上海市劳改局政治处主任，上海华夏立商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盛资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总裁。

戴国强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上海财经大学MBA学院院长、党委书记。历任上海财经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金融学院副院长、金融学院常务副院长、金融学院院长；上海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学院党委书记，教授委员会主任。

伍时焯（Cary S. Ng）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加拿大特许会计师。现任圣力嘉学院(Seneca College)工商系会计及财务金融科教授。1976年加入加拿大毕马威会计事务所的前身Thorne Riddell公司担任审计工作，有30余年财务管理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经验，曾任职在Neo Materials Technologies Inc.前身AMR Technologies Inc.，MLJ Global Business Developments Inc.，UniLink Tele.com Inc.等国际性公司为首席财务总监(CFO)及财务副总裁。

李光阳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历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师。

2、监事会成员

岳增光先生，监事长，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风控总监。历任山东省济南市经济发展总公司会计，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山东鲁信实业集团公司财务，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虞斌先生，监事，本科学历。现任申银万国证券有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及公司律师。历任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审判员、审判组长；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综合科科长。

夏雄薇女士，监事，研究生学历。现任申银万国证券有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及公司律师。历任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审判员、审判组长；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综合科科长。

仇夏萍女士，监事，研究生学历。现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历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核算支行所任职；在华夏证券有限公司东方路营业部任职。

孙凯先生，监事，本科学历，现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IT副总监。历任杭州恒生电子股份公司职员，东吴证券有限公司职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统管理员、系统管理主管、IT总监助理。

由洁女士，监事，本科学历，CPA。现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策略研究员。历任上海夏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助理、助理研究员。

王旭辉先生，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东营销中心总经理。历任职于郑县政府办公室职员，郑县国营一厂厂长，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经理、高级客户经理。

陆运天先生，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电子商务总监助理。历任汇添富基金任电子商务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深电子商务经理。

3、督察长

范伟隽先生，督察长，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主任科员、副处长。2012年10月20日开始担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经营管理层人员

陈戈先生，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关于董事的介绍）。

林志松先生，副总经理，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商管理硕士。曾在漳州商检局办公室、晋江商检局检验科、厦门证券公司投资发展部工作。曾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稽察员、高级稽察员、部门副经理、经理、督察长。2008年开始担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陆文佳女士，研究生学历，13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现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支行职员、经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营销总部投资顾问、总监助理，市场部总监助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部总经理，市场总监、公司副营销总裁。

李英薇女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3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现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基金经理。历任国家教委外资贷款办公室项目官员，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Barra公司（MSCIBARRA）BARRA股票风险评估部高级研究员，巴克莱国际投资管理公司（BarclaysGlobal Investors）大中华主动股票投资总监、高级基金经理及高级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与海外投资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量化与海外投资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

朱少醒先生，研究生学历，16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现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基金经理。历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开发主管、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兼研究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

5、本基金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王保合先生，博士。曾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1年3月起任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9月起任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4月起任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起任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任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任量化投资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韦志冬先生，硕士。自2007年7月至2010年8月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自2010年8月至2012年4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自2012年4月至2015年3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自2015年5月起任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2）历任基金经理：

章根元先生，任职时间为2014年9月至2015年5月。

6、投资决策委员会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公司总经理陈戈先生、主动权益及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经理朱少醒先生和量化与海外投资副总经理李英薇女士。

列席人员包括：督察长、集中交易部总经理以及投委会主席邀请的其他人员。

本基金采取集体投资决策制度。

7、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成立时间：1993年8月1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6.61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证监许可[2014]78号
联系人：秦湘
联系电话：0755-26951111

招商证券是百年招商局旗下金融企业，经过二十多年创业发展，已成为拥有证券市场业务全牌照的一流券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评定为A类AA级券商。招商证券具有稳定的持续盈利能力、科学合理的风险管理架构、专业的服务能力。公司拥有多层次客户服务渠道，在国内设有超过160家营业部，同时在香港设有分支机构，全资拥有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招商期货有限公司、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及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股博时基金管理公司，招商基金管理公司及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构建起国内国际业务一体化的综合证券服务平台。招商证券致力于“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打造中国最佳投资银行”。公司将以卓越的金融服务实现客户价值增长，推动证券行业进步，立志打造产品丰富、服务一流、能力突出、品牌卓越的国际化金融机构，成为客户信赖、社会尊重、股东满意、员工自豪的优秀金融企业。

2、主要人员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部员工具备丰富证券基金后台运营或结算托管工作经验，其中多人拥有证券投资基金业务运作经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验，以及大型IT公司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经验，人员专业背景覆盖了金融、会计、经济、计算机等各领域，其中本科以上人员占比100%，硕士研究生占比达到70%，高级管理人员均拥有硕士研究生或以上学历。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招商证券托管部是国内首批获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证券公司，可为各类公开募集资金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提供托管服务。托管部拥有独立的安全监控设施，稳定、高效的托管业务系统，完善的业务管理制度。招商证券托管部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履行基金托管职责。除此之外，招商证券于2012年10月获得了证监会准许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服务试点的正式批复，成为业内首家可从事私募托管业务的券商，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截至2015年二季度，招商证券共托管11只公募基金。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招商证券作为基金托管人：

（1）托管业务的经营运作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

（2）建立科学合理、控制严密、运行高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保持托管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3）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益，使托管业务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安全完整，实现托管业务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4）不断改进和完善内控机制、体制和各项业务制度、流程，提高业务运作效率和效果。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托管业务的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公司内部最高风险决策机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公司风险管理政策、风险偏好、资产配置和经济资本等风险预算配置方案，聘有公司重大风险业务和创新业务项目的最终裁量权。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及稽核监察部为公司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控稽核岗，配备专职监察稽核人员，在托管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权。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招商证券托管部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了科学合理、控制严密、运行高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保持托管业务健全、有效执行；安全保管基金财产，保持基金财产的独立性；实行经营场所封闭式管理，并配备录音和录像监控系统；有独立的综合托管服务系统；业务管理实行复核和检查机制，建立了严格有效的操作制约体系；托管部树立内控优先和风险管理的理念，培养部门全体员工的风险防范和保密意识。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基金合同生效之后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限制等进行监督，并及时提示基金管理人违规风险。

2、监督程序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投资指令或实际投资运作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应及时以电话提醒或书面提示等方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应积极配合和协助基金托管人的监督和检查。基金管理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应在限期内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给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就基金托管人的疑义进行解释或举证，说明违规原因及纠正期限，并保证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改正。在上述规定期限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法定代表人：薛爱东
总经理：陈戈
直销网点：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上海投资理财中心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大连路588号宝地广场A座23楼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传真：021-20361544
联系人：林燕玲
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

2、场外代销机构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法人代表：宫少林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电话：（0755）82943636
联系人员：林生迎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人代表：姜建清
联系电话：（010）95588
传真电话：（010）95588
联系人员：杨先生
客服电话：95588
公司网站：www.icbc.com.cn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大楼
法人代表：田国立
联系电话：（010）66594946
传真电话：（010）66594946
联系人员：陈洪源
客服电话：95566
公司网站：www.boc.cn

（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人代表：王洪章
联系电话：（010）66275654
传真电话：010-66275654
联系人员：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人代表：牛锦明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传真电话：（021）58408483
联系人员：曹榕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站：www.bankcomm.com

（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人代表：李建红
联系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电话：（0755）83195109
联系人员：曾里南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7）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文化大厦
法人代表：常振明
联系电话：（010）65550827
传真电话：（010）65550827
联系人员：常振明
客服电话：95558
公司网站：bank.ecitic.com

（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法人代表：吉晓辉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传真电话：（021）63604199
联系人员：唐小姐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人代表：李国华
联系电话：（010）68858057
传真电话：（010）68858057
联系人员：王硕
客服电话：95580
公司网站：www.psbc.com

（10）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人代表：吴建
联系电话：010-85238667
传真电话：010-85238680
联系人员：郑鹏
客服电话：95577
公司网站：www.hxb.com.cn

（11）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南城路23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南城路23号
法人代表：何沛良
联系电话：0769-22866268
传真电话：0769-22866268
联系人员：何茂才
客服电话：0769-961122
公司网站：www.drcbank.com

（1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人代表：王常青
联系电话：（010）65183888
传真电话：（010）65182261
联系人员：权思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1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人代表：陈有安
联系电话：（010）66568430
传真电话：（010）66568990
联系人员：田薇
客服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人代表：王开国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传真电话：（021）23219000
联系人员：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15）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人代表：李梅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电话：（021）33388224
联系人员：黄莹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公司网站：www.swhysc.com

（16）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28层A02单元
法人代表：牛冠兴
联系电话：（0755）82558305
传真电话：（0755）82558002
联系人员：陈剑虹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17）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16-1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16-18层
法人代表：余政
联系电话：（010）85127999
传真电话：（010）85127917
联系人员：赵明
客服电话：400-6198-888
公司网站：www.mszq.com

（18）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人代表：张志刚
联系电话：010-63080985
传真电话：010630809 78
联系人员：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19）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法人代表：龚德雄
联系电话：（021）53519888
传真电话：（021）53519888
联系人员：张瑾
客服电话：（021）962518
公司网站：www.962518.com

（20）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人代表：杨宇翔
联系电话：95511-8
传真电话：95511-8
联系人员：吴琼
客服电话：95511-8
公司网站：www.pingan.com

（21）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3F
法人代表：张雅锋
联系电话：（0755）83709350
传真电话：（0755）83704850
联系人员：牛孟宇
客服电话：95563
公司网站：www.ghzq.com.cn

（2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人代表：许建平
联系电话：010-88085858
传真电话：010-88085858
联系人员：李巍
客服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站：www.hysec.com

（23）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人代表：龙增来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电话：（0755）82026539
联系人员：刘毅
客服电话：95532、400-600-8008
公司网站：www.china-inv.cn

（24）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人代表：薛峰
联系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电话：0755-82080798
联系人员：汤素娟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站：众禄基金网 www.zlfund.cn基金买卖网 www.jjmmw.

（2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人代表：其实
联系电话：021-54509998
传真电话：021-64385308
联系人员：潘世友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2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大厦903-906室
法人代表：杨文斌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传真电话：（021）68596916
联系人员：张茹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27）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人代表：陈柏青
联系电话：021- 60897840
传真电话：0571-26697013
联系人员：张裕
客服电话：4007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28）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人代表：凌顺平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电话：（0571）-86800423
联系人员：吴强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其他代销机构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其他变更代销机构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代销机构，并予以公告。

3、场内代销机构：本基金办理场内申购业务的发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孙睿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葛明
联系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徐艳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四、基金的名称

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将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固定收益资产（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及买断式回购、银行存款等）、衍生工具（股指期货、权证等）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未来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回业存单、期权、优先股的，在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不改变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条件下，本基金可参与回业存单、期权、优先股投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投资比例限制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投资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果法律法规对该比例要求有变更的，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会做相应调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依托富国量化投资平台，利用长期稳定的风险模型和交易成本模型，按照成份股在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力争将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合理措施，在合理期限内进行适当的处理和调整，力争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按照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投资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2、股票投资组合构建

（1）组合构建方法

本基金将采用完全复制法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的收益表现。

（2）组合调整

本基金所构建的股票投资组合原则上根据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同时，本基金还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赎回变动情况、股票增发因素等变化，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实时调整，以保证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收益率之间的高度正相关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① 定期调整

根据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的调整规则和备选股票的预期，对股票投资组合及时进行调整。

② 不定期调整

A. 当上市公司发生增发、配股等影响成份股在指数中权重的行为时，本基金将根据各成份股的权重变化及时调整股票投资组合；

B. 根据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情况，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C.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成份股在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中的权重因其它原因发生相应变化的，本基金将做相应调整，以保持基金资产中该成份股的权重同指数一致。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基于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深入分析、国内财政政策与货币市场政策等因素对债券市场的影响，进行合理的利率预期，判断债券市场的基本走势，制定久期控制下的资产类属配置策略。在债券投资组合构建和管理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将具体采用期限结构配置、市场转换、信用利差和相对价值判断、信用风险评估、现金管理等管理手段进行个券选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目的是在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降低跟踪误差。

4、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

在法律法规许可时，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运用权证、股票指数期货等相关金融衍生工具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管理，以控制并降低投资组合风险、提高投资效率，降低跟踪误差，从而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批准。

九、基金的标的指数与业绩比较基准

1、标的指数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是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

如果标的指数被停止编制及发布，或标的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单纯更名除外），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标的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标的指数，或证券市场上有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性原则和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依法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和投资对象，并依据市场代表性、流动性、与原指数的相关性等诸多因素选择确定新的标的指数。

由于上述原因变更标的指数，若标的指数变更涉及本系列基金投资范围或投资策略的实质性变更，则基金管理人应就变更标的指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若标的指数变更对基金投资无实质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机构变更、指数更名等），则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应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收益率+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由于本基金投资标的指数为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且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因此，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定为